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1360030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 度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绩效自评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及相关教育法律法规，按照教育发展规律办好小学教育，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2) 实施中学义务教育，制定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巩固提高“两基”成果，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

(3) 加强学生以主旋律教育、“三生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德育工作；强化组织建设，培养良好的校风、班风和学风；抓好教职工的师德师风教育,形成良好的教育风尚；分析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状况，协调处理好突发性的重大问题；

(4) 坚持以教学为中心，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和教育科学研究工作；按照国家规定的教学计划、课程标准，开齐各门功课，抓好教学常规管理，改进教学方法，培养教师业务特长,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5) 改善办学条件，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开展体育、卫生、美育、劳动教育及课外教育活动；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6) 构建学校与家庭、社会沟通联系的桥梁，建立联系、协调制度，形成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培养学生的合力，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

(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强化德育工作，促进学生养成教育；强化常规管理，推进教师队伍建设；落实规范办学，创建和谐校园；加强安全教育，优化育人环境；树立领导榜样，争创一流业绩。

2、严守财经纪律，全面认真做好公用经费、学生生活补助和营养餐补助的经费使用和发放工作。

二、基本情况

(一) 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度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二) 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4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1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决算表

（详见附件）

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我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收支，故《“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10.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9.69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9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10%。与上年对比收入增加 70.60 万元，增长

7.5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普通教育支出 640.88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861.00 万元，且 2020 年无项目资金、年终绩效奖、从教 20 年以上优秀教师奖励经费及教师节经费。2021 年普通教育支出 772.19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915.35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20.00 万元，戛洒人民政府财政所拨入教师节经费 1.00 万元，2021 年发放 2019 年事业单位人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人均 0.72 万元，奖励性绩效工资总计 31.68 万元，2021 年乡村学校从教 20 年以上优秀教师奖励经费 10.00 万元，2021 年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纪实 6.72 万元，故 2021 年收入比 2020 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14.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0.31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69%；项目支出 64.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6.3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增加 80.84 万元，增长 8.66%，主要原因新财教〔2021〕40 号新平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因 2020 年本单位无项目专项资金，2021 年发放 2019 年事业单位人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人均 0.72 万元 44 人合计 31.68 万元，2021 年乡村学校从教 20 年以上优秀教师奖励经费 10.00 万元，2021 年新增退休一人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3.80 万元，事业单

位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2.0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1.39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5.68 万元，劳务费按 2550 标准支出增加 6.20 万元，故 2021 年支出比 2020 年增加。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950.3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55.33 万元，增长 6.18%，主要原因公用经费和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915.3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6.3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4.9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68%。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4.00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5.52 万元，增长 66.23%，2021 年新财教〔2021〕40 号新平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专项资金 20.00 万元，用于就餐房工程，项目总投资 15.01 万元。食堂档墙修缮项目总价 3.42 万元、零星修缮工程项目总价 1.02 万元均已完工，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工程款及间接费用已完成支付。因 2021 年学生 2020 年本单位无基建项目，导致项目支出增长 66.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3.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0%。与上年对比增加 79.81 万元,增长 8.55%,主要原因新财教〔2021〕40 号新平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因 2020 年本单位无项目专项资金,2021 年发放 2019 年事业单位人员奖励性绩效工资人均 0.72 万元 44 人合计 31.68 万元,2021 年乡村学校从教 20 年以上优秀教师奖励经费 10.00 万元,2021 年新增退休一人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3.80 万元, 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2.09 万元, 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1.39 万元, 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5.68 万元,劳务费按 2550 标准支出增加 6.20 万元,因 2020 年本单位无项目专项资金,故 2021 年支出比 2020 年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772.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6.11%。主要用于普通教育支出 772.07 万元，特殊教育支出 0.13 万元。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6.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49%。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社会保险、退休金等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65.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5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等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80.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9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及年末决算支出 0.00 万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为其他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第二中学资产总额 609.9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39 万元，固定资产 593.52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15.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2.7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41.76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609.91	1.39	593.52	573.18			20.34		15.00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绩效自评情况

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本单位为所属单位，不涉及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附表 10—11 无数据。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

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

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136003001111